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续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 东吴宪女士的通知, 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续期, 具体事项如 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续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 续期数量 (股)	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	占司 司总 股本 比例	是否 为限 售股	是 为 充 押	质押 起始 日	原质押到期日	续期 后质 押到 期日	质权人	质押 用途
吴宪	是	2,500,000	6.90%	0.95%	否	否	2024- 11-05	2025- 11-05	2026- 11-05	国联民 生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	股东资金需求

注:上述"是否为限售股"情况不包括高管限售股情况。

公司控股股东吴宪女士目前资信状况良好, 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。本次股份 质押续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,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 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,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 变更,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。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,吴宪女士将采 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宪、何征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 银桥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 数量 (股)	持股 比例	本次质押 续期前质 押股份数 量(股)	本次质押 续期后质 押股份数 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 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	未 股 伊 限 海 集 级 条 量 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	36,635,001	13.92%	14,928,194	14,928,194	40.75%	5.67%	0	0.00%	0	0.00%
吴宪	36,252,500	13.77%	9,706,250	9,706,250	26.77%	3.69%	9,706,250	100%	17,483, 125	65.86%
何征	35,122,502	13.34%	16,800,000	16,800,000	47.83%	6.38%	16,800,000	100%	9,541,8 77	52.08%
合计	108,010,003	41.04%	41,434,444	41,434,444	38.36%	15.74%	26,506,250	63.97%	27,025, 002	40.59%

注:上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表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